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并完成工商设立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广东明珠集团矿业有限公司
- 投资金额：人民币伍仟万元整
-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公司对外投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未来可能会受到产业政策、市场竞争、内部经营管理等诸多因素影响，其在企业经营发展过程中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可能存在经营情况未达预期的投资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行业发展动态，加强对新设子公司的管理和风险控制，组建专业的经营管理团队，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1. 为满足公司战略规划及未来业务发展的需要，扩展公司的业务布局，提高公司综合竞争能力，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投资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广东明珠集团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矿业公司”）。

2.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在公司经营层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3.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1. 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资金来源于公司的自有资金。

2. 投资主体介绍

本次投资主体为矿业公司，无其他投资主体。

3. 全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矿业公司完成了工商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河源市连平县行

政审批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相关登记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623MAA47UXK2P

企业名称：广东明珠集团矿业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彭胜

注册资本：人民币伍仟万元整

住所：广东省河源市连平县油溪镇蕉园村大顶办公室一楼

成立日期：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营业期限：长期

股东情况：公司持有 100%股权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矿产资源（非煤矿山）开采；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经营项目：金属矿石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矿物洗选加工；电子产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用石加工；机械设备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上述住所系由关联方无偿提供仅作为注册地址使用，租赁对价为零。后续若公司作为办公经营场所租赁使用，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审议、披露义务。

三、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系为满足公司战略规划及未来业务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公司整合资源优势，扩展公司的业务布局，提升综合竞争能力，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对公司长远发展具有积极意义。

四、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本次公司对外投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未来可能会受到产业政策、市场竞争、内部经营管理等诸多因素影响，其在企业经营发展过程中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可能存在经营情况未达预期的投资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行业发展动态，加强对新设子公司的管理和风险控制，组建专业的经营管理团队，充分利用上市公司治理经验，

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公司后续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时履行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业务经营和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七日